

御纂七經·春秋

第八冊
第二冊

欽定春秋傳說彙纂卷第三

乙桓王

七年

齊僖十五年。晉哀二年。曲沃武公稱元年。衛宣三年。蔡宣三十四年。鄭莊二十八年。曹桓

四十四年。陳桓二十九年。杞武三十五年。

宋殤四年。秦文五十年。楚武二十五年。

春王三月叔姬歸于紀

叔姬

其不言逆何也。逆之道微無足道焉爾。

胡傳

叔姬伯姬之娣。非夫人也。則何以書。古者諸侯一娶九女。必格之同時者。所以定名分。室亂源也。今

叔姬待年於宗國。不與嫡俱行。則非禮之常。所以書也。眉山蘇轍以謂書叔姬賢之也。若賢不得書。必貴而後書。則是以位而蔑德也。小國無大夫。至於接我。則書是位。不可以廢事也。位不可以廢事。而獨可以廢賢乎。如

叔姬不歸宗國而歸于鄆以全婦道。賢可知矣。賢而得書亦春秋之法也。

集說

何氏休曰：叔姬者，伯姬之媵也。至是乃歸者，待年父母國也。婦人八歲備數，十五從嫡，一十承事君子。媵賤書者，後爲嫡終有賢行，紀侯爲齊所滅，紀季以鄆入于齊，叔姬歸之，能處隱約，全竟婦道，故重錄之。范氏甯曰：媵之爲言送也，從也。不與嫡俱行，非禮也。姪娣年十五以上，能共事君子，可以往，娣必少於嫡。知未二十而往也。孔氏穎達曰：女嫁於他國，皆有姪娣與適俱行，則所尊在適，書適不書姪娣。叔姬待年之女，年滿特行，故書其歸。魯女嫁於他國之卿，皆書之。夫人之娣尊與卿同，其書故是常例。賈云：書之者，刺紀貴叔姬傳無其事，是妄說也。孫氏復曰：媵書者，爲莊十二年歸于鄆起。程子曰：伯姬爲紀侯夫人，叔姬其娣也。待年於家，今始歸，娣歸不書，憫其無終也。高氏閌曰：娣亦書歸，若堯之二女降于瀉汭，皆曰嬪。張氏洽曰：媵

滕侯卒

滕國杜注在沛國公丘縣東南今山東兗州府滕縣西南十五里有古滕城卽滕國也孔疏譜

云滕姬姓文王子錯叔繡之後武王封之居滕

大學堂

公羊

何以不名微國也微國則其稱侯何不嫌也春秋貴賤不嫌同號美惡不嫌同辭

胡傳

滕侯書卒何以不葬怠於禮弱其君而不葬者滕侯宿男之類是已古者邦交有常制不以國之強

弱而有謹慢也不以情之疎密而有厚薄也春秋之時異於是晉北國也楚南邦也地非同盟而親往侯其葬

滕鄰境也。宿同盟也。訃告雖及而魯不之恤。豈非以其壤地褊小乎。怠於禮而不往。弱其君而不會。無其事而闕其文。此魯史之舊也。聖人無加損焉。存其卒。闕其葬。而義自見矣。卒自外錄。不卒。非外也。葬自內錄。不葬。非內也。

集說

孔氏穎達曰。侯訓君也。五等之主。雖爵命小異。而俱是國君。故總稱諸侯也。劉氏敞曰。左氏云。不

書名。未同盟也。非也。嘗同盟者。卒。未必皆名。未嘗同盟者。卒。未必皆不名。程子曰。不名。史闕文也。家氏鉉翁曰。不名。不葬。諸說不同。愚謂不名。史失其名也。不葬。魯不往會。史佚其謚。是以失書。不容鑿爲之說。

夏城中丘

此書土功之始。中丘。杜注在琅琊臨沂縣東北。今山東兗州府沂州東北二十里有中

丘城。

左傳

書不
時也

公羊

中丘者何。內之邑也。城
中丘何以書。以重書也。

穀梁

城爲保民爲之也。民衆城小則益
城益城無極。凡城之志皆譏也。

集說

范氏甯曰。建國立城邑有定所。高下大小存乎土
制。刺公不修勤德政。更造城以安民。夫保民以德。

不以城也。

孫氏復曰。城邑宮室高下大小皆有王制。

不可妄作。

是故城一邑新一廡作一門築一園。時與不

時皆詳而錄之。時謂周之十二月。夏之十月。非此不時

也得其時者其惡小。非其時者其惡大。此聖人愛民力

重興作懲僭忒之深旨也。葉氏清臣曰。城郭雖立以

爲國。非恃以守國。故先王歲因農隙修之於無事之時。

而城多出於畏齊畏晉畏邾畏莒。不然則大夫強而自

城其邑。或過其度。未有無故而爲也。旣不能愛恤其民。

以時舉其政事至而旋爲之備以奪其時。此經之所以書也。程子曰：爲民立君，所以養之也。養民之道，在愛其力。民力足，則生養遂；生養遂，則教化行而風俗美。故爲政以民力爲重也。春秋凡用民力，必書其所興作，不時害義，固爲罪也。雖時且義，必書見勞民爲重事也。後之人君，知此義，則知慎重於用民力矣。然有用民力之大而不書者，爲教之意深矣。僖公修泮宮，復閼宮，非不用民力也。然而不書，二者復古興廢之大事，爲國之先務。如是而用民力，乃所當務也。人君知此義，則知爲政之先後輕重矣。凡書城者，完舊也。書築者，創始也。城中丘，使民不以時，非人君之用心也。胡氏寧曰：穀梁子之意，爲春秋時言之也。城不可無，而未爲國之急，易所謂設險，非止於築城。禮所謂城池，亦固國之一事。爾春秋凡城，必書或志其非時，或志其非制，或志其非所得。其時制又當其所，而亦書重民力也。文王以民力爲臺，爲沼，或與民同其利，或與民同其樂，則不可以已矣。

吳氏澂曰。君之資於民者。資其力也。故無事則資其力。而用之於農。以足食。生財有事。則資其力。而用之於兵。以敵愾。禦侮非農。非兵。而勞民之力。必以其時。以其禮。而不敢妄興。不得已而役之。亦必節其力。而不盡也。春秋凡力役。必書。重民力也。汪氏克寬曰。內城二十三。春城四。夏城七。冬城十二。左傳於此年。并城郎。祝丘。及新延廡。新作南門。築鹿囿。皆曰不時。凡城於冬者。皆曰書時。或曰。周之冬十月十一月。乃夏之秋。周之春正月二月。乃夏之冬。而左氏於城。尚諸防。諸鄆。平陽。中城。城防。郎囿。皆曰書時。延廡。南門。亦曰不時。何哉。今考左傳。言龍見而戒事。則夏之九月。而周之十一月也。水昏正。而裁。則周之十二月。正當役民之時也。日至而畢。則夏之十一月。而周之正月也。謂日至而畢。則周之春不宜興土功矣。經於他事。書春夏秋冬。而繼書次月。則凡書時。皆指四時之首月。如成十七年。書冬。會伐鄭。十一月。公至。十二月。日食是也。若城築蒐狩之事。乃以時成通。

歷三月事畢而言之。非獨指首月也。詳考經文。則可見矣。湛氏若水曰。左氏曰。書不時也。公羊曰。以重書也。愚謂二說皆是也。事孰爲重。愛民爲重。愛民孰重。以時爲重。卓氏爾康曰。莒入向。則魯疆場須有以備之。然夏而用民。不憂其力矣。灌甫曰。案春秋城內邑二十三。以夏城者七。以春城者四。其餘皆時也。不時而城。固書。時而城。亦書。何也。聖人惜民力。慎興作。懲僭慝耳。其畏齊畏晉。因邾因莒。與大夫自彊而城。各因文以見義。不在書時與不時也。

齊侯使其弟年來聘

此列國來聘之始。

左傳

齊侯使夷仲年來聘結艾之盟也。

公羊

其稱弟何。母弟稱弟。母兄稱兄。



諸侯之尊弟兄不得以屬通其弟云者以其來接於我舉其貴者也



兄弟先公之子不稱公子貶也書盟書帥師而稱兄弟者罪其有寵愛之私書出奔書歸而稱兄弟

者責其薄友恭之義考於事而春秋之情可見矣年者齊僖公母弟也僖公私於同母寵愛異於他弟施及其子猶與適等而襄公紂之遂成篡弑之禍故聖人於年來聘特變文書弟以示貶焉鄭語來盟黑背帥師皆罪其私也陳光奔楚而稱弟盜殺衛絜而稱兄秦鍼宋辰皆責其薄也仁人於兄弟絕偏繫之私篤友恭之義人倫正而天理存其春秋以

訓天下與來世之意也



杜氏預曰凡聘皆使卿執玉帛以相存問孔氏穎達曰聘禮使者執圭以致命束帛加璧以致享

鄭康成云享獻也既聘又獻所以厚恩惠也是執玉帛以相存問也玉人職云瑑圭璋璧琮八寸以規聘注云

八寸者據上公之臣。案聘禮圭以聘君璋以聘夫人。既行聘之後璧以享君琮以享夫人。又鄭注小行人云使卿大夫覲聘降其君瑞一等則侯伯之臣圭璋璧琮皆六寸子男之臣皆四寸。又小行人云圭以馬璋以皮璧以帛琮以錦琥以繡璜以黼。鄭注云二王之後享天子圭以馬享后璋以皮其餘諸侯享天子璧以帛享后琮以錦子男享大國之君琥以繡享大國夫人璜以黼。是王帛之文也。楊氏士勛曰禮小聘曰問使大夫大聘使卿此既名見於經明是卿也。案禮聘則執玉以致命執帛以致享故云執玉帛以相存問。啖氏助曰使使致問曰聘主人受之於廟以重禮也。劉氏敞曰其弟云者凡以重書也何重乎齊侯之弟古者年四十而仕五十而爵天下無生而貴者齊侯愛其弟未可爵而爵之亟交於諸侯卒之其子弑齊君而亂齊國是以君子重焉爾。程子曰凡不稱公子而稱弟者或責其失兄弟之義或罪其以弟之愛而寵任之過。左氏公羊傳皆

曰年。齊僖公之母弟。先儒母弟之說。蓋緣禮文有立嫡子同母弟之說。其曰同母弟。蓋謂嫡爾。非以同母爲加親也。若以同母爲加親。是不知人理。近於禽道也。天下不明斯義也久矣。僖公愛年。其子尚禮秩如嫡。卒致篡弑之禍。書弟見其以弟之愛而寵任之過也。葉氏夢得曰。諸侯之邦交。歲相問。殷相聘。周道也。書聘不書問。略小事也。聘大夫之事。古者大夫五十而後爵。異姓以名氏見。同姓以公子見。雖母弟亦以公子見。年不稱公子。非大夫也。其弟年云者。以母弟而任大夫之事。以齊侯爲愛其弟而易大夫。非公天下之道也。張氏洽曰。聘者。諸侯遣大夫通好與國。見於儀禮之篇。詳矣。然古者諸侯間於天子之事。則有邦交。殷聘之禮。自隱公卽位以來。未嘗朝聘於天子。以魯推之。則諸侯蓋可知矣。而齊僖因艾之盟。遽遣使於魯以結好。忘君臣之大義。植同列之私黨。故觀年之聘。則凡書聘。可以例推矣。書其弟。又著齊侯寵愛之私。聘魯致女。交政鄰國。以啟無

知篡弑之禍也。

家氏鉉翁曰：入春秋爲會爲盟爲遇。

皆非盛時之常典。惟聘禮近古。王制之所得爲也。然聘不皆書。惟天王使下聘。不以小大皆書。大國之使來不皆書。有故則書。列國之使來不悉書。有所褒貶則書。魯大夫之聘列國。亦不悉書。有故則書。陳氏深曰：此外臣來聘之始。終於昭二十一年。晉士鞅。李氏廉曰：春秋書第十四。書兄一。齊年。鄭語：衛黑背皆罪其私。陳光秦鍼。宋辰。衛縶皆罪其薄。衛鱣。佞夫皆可入陳光之列。陳招先稱公子而後稱弟。亦以陳侯有寵愛之私而致之也。獨叔肸稱弟。賢之也。蓋以其善處兄弟之變者也。公羊左氏同母之說。程子力辨之。而陸氏亦曰：聖人之教。雖及兄弟之子。猶引而進之。安有異母卽見疎外乎。又曰：齊之聘魯五年之再來。齊僖糾合之時也。歸父之來。晉襄未定之時也。國佐之來。齊頃有志於叛晉也。慶封之來。齊景初立而有志於爭霸也。皆出於私情矣。然春秋之初。齊猶加禮於魯。至桓既霸。僖七年公子友如。

齊之後魯使之聘齊者二十二而齊聘僅三至焉亦可
以觀世道矣。汪氏克寬曰夫子作經雖不逆計其後
日之事然於其寵愛之過特書弟以貶焉使後世之讀
是經者考無知篡弑之所由始則亦知戒矣諸侯之弟
貶則書名不貶則書字故許叔蔡叔
蔡季紀季皆賢而稱字且不言弟

秋公伐邾

此伐邾之始

左傳

秋宋及鄭平。七月庚申盟於宿。公伐邾爲宋討也。

胡傳

奉詞致討曰伐。宋人先取邾田故邾人入其郛魯與儀父則元年盟于昧矣邾人何罪可聲特託爲

詞說以伐之爾經之書伐非主兵者皆有言可執見伐者皆有罪可討也傳曰欲加之罪何患無詞魯爲宋討非義甚矣而稱伐邾所謂欲加之罪者也而不知渝昧之盟不待貶而自見矣

集說

杜氏預曰公距宋而更與鄭平。欲以鄭爲援。今鄭復與宋盟。故懼而伐邾。欲以求宋。故曰爲宋討。

杜氏諤曰詩曰君子屢盟。亂是用長。言盟適足以長亂耳。公於元年爲蔑之盟。至此而伐之。其義自見。程子曰。擅興甲兵。爲人而伐之。非義之甚也。張氏洽曰。夫和大所以恤小。旣平宋鄭。則邾宋之眦睚。亦可和矣。親此而虐彼。苟欲悅宋。而忘蔑之盟。子曰。小人比而不周。此足以見書爲宋討邾之旨矣。家氏鉉翁曰。凡公自將伐國。皆有譏乎。曰當伐而伐。惟義所在。不皆譏。觀前之盟。觀後之伐。而知其以背盟故譏。不加貶而義自見者也。是謂此事見義。春秋書法。大率類此。汪氏克寬曰。傳例曰。聲罪致討。曰伐。此云奉詞者。執言以聲其罪。其義一也。不稱帥師者。君行師從。故君將不言帥師。李氏廉曰。內兵之伐國。僅二十。而書公伐邾者六。書大夫伐邾者八。止書伐邾者一。夫邾在魯之宇下。而陵弱侵小之兵。史不絕書如此。甚矣魯之失政也。季氏本

曰邾人與鄭伐宋已及二年而魯始爲宋伐之者蓋鄭既結成於魯故緩於責邾而鄭交猶未固也至是復聲邾罪正以見魯之於宋猶未絕耳

冬天子使凡伯來聘

此王聘之始凡杜注凡國伯爵汲郡共縣東南有凡城今凡

縣故城在河南衛輝

府輝縣西南二十里



杜氏預曰凡伯周卿士孫氏復曰桓王不能興

此桓王之爲天子可知也程子曰周禮時聘以結諸

侯之好諸侯不修臣職而聘之非王體也葉氏夢得

曰何以書非常也存煩省聘問五者君之事也春秋何

以獨書聘吾考於禮天子之撫邦國者一歲徧存三歲

徧煩五歲徧省而無聘問至時聘以結諸侯之好殷煩

以除邦國之慝間問以喻諸侯之志則存省不與蓋存

煩省常也。聘問非常也。聘與問一事也。大曰聘。小曰問。則問亦聘矣。此聘所以獨見也。張氏大亨曰。曲禮曰。諸侯使人問於諸侯曰聘。而大行人稱時聘以結諸侯之好。典瑞稱圭璋以煩聘。則天子使人問諸侯亦謂之聘。王制稱諸侯之於天子比年一小聘。三年一大聘。則諸侯使人問天子亦謂之聘。趙氏鵬飛曰。春秋書天王下聘者凡八。責諸侯不朝而受天子之聘也。隱在位十一年而天王聘魯者二。亦何有一介之使。如京師以荅天王之勤哉。愚案諸家多責天王反聘諸侯爲非禮。然是時王室微弱。諸侯強大。孔子作春秋正以扶王室。豈有反責天王之理。天王亦豈得已而下聘哉。呂氏大圭曰。春秋之際。諸侯之所以事天子者益懈。而天子之所以聘於諸侯者何其不憚煩哉。十二公之中。魯之臣如京師者纔六。而王臣來聘者八。隱公卽位已七年。其臣未有一如京師者。而天子遣使聘之。何哉。雖然。春秋自宣十年定王使王季子來聘之後。魯歷五公。周更